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

表格

**F**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個案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 官酝控股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 (普通股): 8513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交易所」) **GEM**上市的公司 (「該公司」) 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 (「《**GEM**上市規則》」) 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GEM**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2023年11月1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在**GEM**首次上市日期: 2018年1月19日

保薦人名稱: 不適用

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潘瑞河  
鄔海燕  
徐斌

**非執行董事:**

鄭琨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嘉裕  
傅思安  
梁乾原

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第1.01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  
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所持有的／於 其中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sup>(1)</sup>	持股 百分比
謝建隆先生	61,612,000 (L)	10.84%

附註：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本公司有關股份的好倉。

在本交易所GEM或主板上市而與  
該公司屬同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新加坡**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16 Kallang Place, #02-10, Singapore 339156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土瓜灣土瓜灣道84號環凱廣場11樓1102室

網址（如適用）：

[www.inzign.com](http://www.inzign.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於**開曼群島**的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核數師：

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  
葵涌葵昌路51號  
九龍貿易中心第二期15樓1510至1517室

## B. 業務

（請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在新加坡製造及銷售一次性醫療器械的注塑零部件以及提供開模服務及(ii)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開發、製造、銷售及安裝遊藝機器及設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568,371,79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每股港幣0.01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4,000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的名稱：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不適用

屆滿日：不適用

行使價：不適用

換股比率：不適用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即不包括上文C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D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GEM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該等證券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聯交所對該等資料概不負責，並承諾彌償交易所就該等資料或與之有關者而承擔的一切責任及蒙受的一切損失。

呈交者：潘瑞河

職銜:

董事

---

#### 附註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2**條，本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資料不再準確後於切實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交易所（按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以便刊登在**GEM**網站上。